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聯絡人：林宗銘

電 話：(04)37061703

電子郵件：e-1110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029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002917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2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輔導計畫師資專業成長研習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「112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輔導計畫」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1月5日師大健衛字第11310001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係為協助各校健康教育相關領域師資專業成長，加強落實學校本位之身心健康課程與教學，並增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健康素養及健康行為。
- 三、研習計畫內容說明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及地點：

- 1、南區：113年2月2日（星期五），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A504教室（高雄市前鎮區光華二路80號）。
- 2、北區：113年2月5日（星期一）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3/01/09



1130000200

書館地下一樓國際會議廳(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)。

(二)參與人員：

- 1、各縣市健康促進學校各議題中心學校及種子學校承辦人。
- 2、各縣市健康促進學校各議題中心學校及種子學校，每校推派1-2名「健康教育」或「健康與護理」教師。
- 3、各縣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教師(含健康教育種子教師)。
- 4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講授「健康教育」或「健康與護理」課程之非具健康教育專長之授課教師。
- 5、其他對本次研習主題有興趣之各科教師。

(三)報名方法：請於113年1月29日(星期一)下午5時30分前，至<https://forms.gle/eQZhM2EuDawREkgXA>報名。

- 四、請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代事宜，全程參與本研習者，核發6小時教師研習時數(僅限實體參加者)。
- 五、因限於場地關係，各場次報名人數以110人為限，研習當日將使用Google meet(網址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bbx-bycr-xmk>)進行網路直播，歡迎未能到場之相關人員線上參與(線上參加無需報名)。
- 六、倘對本計畫有任何疑義，敬請聯絡江育姩助理或簡于心助理，聯絡電話：(02)7749-1879、(02)7749-1710，聯絡信箱：hps.whc@hps.homes。
- 七、檢附「112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師資專業成長研習」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